

質素保證局
第三輪質素核證週期

香港理工大學 質素核證報告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質素保證局核證報告第 29 號

©質素保證局二零二四年

香港灣仔

港灣道 6 至 8 號

瑞安中心 7 樓

電話： 2524 3987

傳真： 2845 1596

ugc@ugc.edu.hk

<http://www.ugc.edu.hk/big5/qac/index.html>

質素保證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轄下一個半獨立的非法定
組織。

目錄

前言	1
背景	1
質保局質素核證運作模式	1
摘要	3
評審小組主要核證結果摘要	3
引言	8
核證方法闡釋	8
理大簡介及其角色和使命	9
1. 檢視和優化大學的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	9
2. 檢視和優化大學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和檢討方面的安排	15
3. 檢視和提升教與學	18
4. 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	23
5. 檢視和優化大學支援學生的安排	26
6. 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	29
7. 總結	33
附錄	
附錄 A：香港理工大學	36
附錄 B：理大對核證結果的回應	39
附錄 C：簡稱	42
附錄 D：理大質素核證評審小組	43
附錄 E：質保局的工作目標、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	44

前言

背景

質素保證局（質保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成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轄下一個半獨立的非法定組織。

教資會致力保證並提高教資會資助大學及其活動的質素。鑑於大學不斷擴展，加上公眾對大學質素日益關注，當局成立了質保局，以第三者身分協助教資會監察大學課程的質素。質保局的工作目標是協助教資會確保教資會資助大學提供的課程（不論是否受教資會資助）的質素。

質保局自成立以來，先後進行三輪質素核證工作，第一輪在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一年間進行，第二輪在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間進行，副學位質素核證工作則在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間進行。基於二零一六年之前的職責範圍，第一輪和第二輪核證工作只涵蓋教資會資助大學開辦的學士學位及以上程度課程。隨着政府認同有需要加強系統化和外部監察，以保證副學位程度課程的質素，並在參考一個由教資會、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及大學校長會代表組成的工作小組提出的建議後，由二零一六年起，政府給予政策支持，邀請教資會擔當教資會資助大學副學位部門質素核證工作的監察機構，並由質保局負責執行有關的質素核證工作。

質保局質素核證運作模式

根據職權範圍，質保局的核心工作如下：

- 對院校進行質素核證
- 促進質素保證和提升，並推廣良好的實踐方法

核證工作由評審小組進行，質保局從評審員名冊中委任評審員出任小組成員。評審小組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具備香港高等教育背景的本地成員，以及兩名在質素和學術標準方面饒富經驗的資深非本地成員。如情況合適，也會委任非學術界人士。

質保局的質素核證方針是以「切合所需」為原則。評審小組會評估大學在實踐本身所訂定的使命和目標方面所達至的程度，並確認大學有制訂程序確保學生的學習質素，以及用於評核及呈報學生表現與能力的

學術標準。質保局的質素核證亦會審視大學的質素制度是否有效，以及審議用以證明有關制度符合持份者期望的證據。

核證程序的全文（包括核證方法和範圍）載於質保局《第三輪質素核證週期核證便覽》（只備英文本），並可經以下網址下載：

<https://www.ugc.edu.hk/doc/eng/qac/manual/auditmanual3.pdf>

摘要

質保局委任評審小組代該局對香港理工大學（理大）進行質素核證，本報告載述核證的結果。評審小組就以下核證範疇和「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的核證主題進行詳細分析及評論後，得出本報告的質素核證結果：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安排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提升教與學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生支援安排方面的成效

評審小組確定核證結果，包括理大的良好實踐做法，並提出建議供該校進一步考慮。

評審小組主要核證結果摘要

1. 檢視和優化大學的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

評審小組留意到，香港理工大學（理大）的策略方向、運作及活動均與其題為「成就未來」的《策略發展計劃 2019/20 – 2024/25》配合。理大的願景與使命以五大綱領為基礎，藉以訂定該校的策略方向。理大設有穩健的學術管治和管理架構，涵蓋其屬下各教學部門，包括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教務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席，是最高學術管治委員會，擁有審批新課程和政策架構的權力，以監督學系及課程制定。在多個常設委員會的支援下，教務委員會憑藉健全的質素保證架構，保證理大的學術表現。該校亦採納一系列特定的部門（教學和學術支援）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作為學術規劃、策略發展和資源分配的基石。

理大精心編製了《質素保證架構手冊》，詳述「為學系制定的質素保證架構、機制及程序」，以確保有效監管質素保證和提升工作。此手冊載述有關機制和程序，由學系據此就質素保證及提升工作訂定架構，並把校外基準參照和多層監察納入其中。質素保證架構明確界定由課程至大學各級委員會和學系的權責。理大採用有系統且有效的方針，利用大學和課程學習成果，評估大學取得的成效。在訂立學術標準

時，理大採用不同的校外參考點和機制，例如學系學術顧問、學系檢討，並與國際院校進行基準參照等。理大約三分之二的學術課程已通過專業團體或法定機構的校外評審。此外，評審小組發現，理大把收生制度由課程為本改為組合為本的安排具有成效。

2. 檢視和優化大學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和檢討方面的安排

評審小組確認，理大就課程籌劃、評審和檢討制定一致而完善的程序，有助課程持續更新和改善。這些程序由課程籌劃委員會（設計新課程）或課程主任（檢討課程）開展，校內不同決策機構訂有清晰而條理分明的職責分配，為執程序各司其職。校方亦就持續教育課程的審批和檢討採用類似程序，並妥為簡化和調整。該等程序為理大員生所熟知和接納。

理大採用以成果為本的方針進行課程設計，在大學（大學學習成果）、課程（課程學習成果）及科目（科目學習成果）層面制訂學習成果，並透過配對課程內容使之連貫一致。據此，評審小組確認理大有效實行該等程序，並強調與校外參考點的緊密聯繫及推廣實證為本的做法。評審小組欣悉理大委聘學系學術顧問與國際院校進行參照，藉此為其課程釐定基準，並確保課程切合社會需要。此外，理大多項課程已通過校外專業團體的評審。對於理大近期引入的課程學習分析報告，評審小組認同這項工具在持續改善本科課程方面具備潛力。經此報告收集 and 管理的數據（學習成果評估、學生意見調查等）與年度課程檢討有效結合，使課程的持續改進過程更靈活高效。根據上述檢討結果，理大最近在二零二二年修訂了學術課程的大學核心課程和學科專業課程，並決定將人工智能、數據分析和創新及創業等範疇的初階科目納入所有本科課程。評審小組認為，理大在課程設計、監察及檢討的方針成熟、嚴謹而有系統。

3. 檢視和提升教與學

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在招聘、入職、考績和晉升各個階段均確保教師（教學人員）的教學質素。在聘任、考績和晉升階段，理大依據《教學人員的聘任、晉升及續聘架構》評估教學能力。該校通過一套公開的考績和學術檢討架構，監察教學質素。此架構亦載列教學人員晉升的準則和程序。評審小組的結論是，理大已清楚闡明用於評核教師的準則，而這些準則有效地協助校方作出聘任、考績和晉升方面的決策。

理大利用學生意見調查問卷收集學生在科目層面的學習反饋。在二零二二／二三學年，理大在意見調查中新增一項旨在監察學生參與主動學習的程度。此外，校方透過理大學生學習體驗調查，收集學生在大學和學系層面對更廣泛學生體驗的回饋。大型學習計劃則會通過其他途徑收集實證進行評估。理大規定在大班教學中使用科技輔助主動學習，並利用意見調查收集學生的回饋。在二零二二年，理大根據調查所得的數據，制定有關主動教學的通用政策。目前，服務學習屬計算學分的本科課程項目，所有本科生必須修習。評審小組留意到，服務學習獲大量學生參與，加上校方致力實施檢討和優化程序，促使理大憑服務學習獲頒「教與學策略獎」。評審小組認為，理大運用多項調查和回饋收集學生學習情況的實證，可為校方提供堅實的依據，可滿意地讓學生學習獲得改善和進一步發展。

4. 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

評審小組觀察到，理大採用成果為本的教與學方針，每個科目的學習成果和評估方法均有清晰定義，並已向學生清楚闡釋。科目評核以標準參照評核為本，所有主要評核課業均以相應的評核說明為依據。評核工作在大學所有層面的推行情況令人滿意。現行評級制度於二零二零年修訂，並切合所需。然而，有證據顯示，有關對學生評核課業給予回饋方面，教師之間做法存在差異。評審小組要求理大就做法不一致的情況進行檢討。

評核程序依循既定步驟執行，當中需要科目評核委員會、主考委員會和教務申訴委員會參與。理大訂有貫徹一致的內部調整程序，確保評核課業切合目的。評審小組亦知悉理大現正採取多項程序優化調整工作。大學設有足夠的申訴程序，而學生亦知道提出申訴的途徑。學系學術顧問把評核方法和結果，與校外機構進行基準比較。學系學術顧問通過進行校內結果分析，並與享譽國際的學府進行基準參照，對優化評核方法發揮重要作用。因此，學生對評核方法的滿意度持續上升。

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在教學和評核方面積極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包括適當推出並通過政策，而該政策亦可在後續策略和規則中進一步發展。再者，評審小組注意到理大致力確保該校學生秉持學術誠信，並讚賞校方為此使用各種工具、就不當行為訂立清晰指引，以及就較輕微的違規行為推行全新匯報制度。總的來說，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設立一致和具透明度的制度，以確保本科課程、持續進修課程及研究生課程的學生評核工作行之有效。

5. 檢視和優化大學支援學生的安排

評審小組注意到，理大為支援學生訂立了清晰的目標和機制。策略發展計劃詳盡描述主要學生素質，由此可見校方相當重視畢業生的全人發展。在大學管理層的領導下，學系和學術支援單位落實策略發展計劃，支援全校學生的全人發展。在學年伊始，校方通過學系／課程舉辦的迎新活動述明畢業生素質，各事務處亦充分理解箇中內容。

理大最近於二零二三年採用單層學業指導制度，在學系層面為學生提供支援，而中央單位則向學業指導老師提供培訓和諮詢服務，並按個別需要提供支援。研究生院負責支援研究型研究生的全人發展，並監察他們的學業進度。理大訂定清晰指引，確保課程的學術嚴謹度，並且明確設定學術課程對學科相關技能和語文的要求。此外，學系亦為學生推動各類學科相關就業指導工作。

理大舉辦各式各樣的活動，支援學生的個人發展、健康、舍堂教育和就業規劃。不同計劃下的聯課活動讓學生有機會獲取多樣化的體驗，包括學科知識、運動、就業機會、藝術、文化特色、語文培訓及培養企業家精神。整體來說，這些活動有助豐富大學教育體驗，學生的參與大多屬自願性質。對於表現欠佳的學生，學系會帶頭給予支援，為他們提供學習計劃指導。至於學生的其他需要，例如輔導、因應特殊教育需要而提供的支援，以及協助非本地學生融入校園和社區方面，學生事務處的專責團隊負責領導相關工作。理大可考慮如何進一步加強全人發展策略相關部門和單位之間的協調。

評審小組欣悉理大設有完善的機制，推動學生參與課程發展及促進他們的福祉。學生代表負責收集同學對校方所作決定和任何關注事項的意見。評審小組鼓勵理大考慮如何協助學生代表與他們所代表的學生建立恆常的聯繫。

6. 核證主題——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

評審小組發現，理大在大學各個運作範疇有效收集、分析和使用數據，當中涵蓋大學策略規劃、資源分配、課程發展，以及質素保證和提升。為促進數據使用，理大實行一套統一的量性及質性學系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以支援大學進行資源分配工作和提升學系表現。理大利用多種數據來源作為課程發展的基礎，包括從學系顧問委員會收集所得的業界意見、學生需求，以及社會需要等。此外，校方在年度課程檢討程序中採用學習成果數據、學生意見、學系學術顧問意見，以及課程統計數據，卓有成效。

理大教學委員會負責審視所有學生數據和分析結果，然後把這些重要的數據來源傳達予各學系，以便納入年度課程檢討。為達致有策略地使用數據的目標，理大已在學習分析平台和學習周期管理平台投放資源。本科生和修課式研究生的導師和學業指導老師可藉着上述平台，查閱並利用相關記錄及分析數據，完善學生學習歷程。此外，理大正於研究型研究生課程學生層面設立新的數據樞紐，旨在便利決策和提升研究生體驗的質素。理大的大學策劃處負責推動全校運用數據，以便在進行策略規劃和決策時有所依據。校方推行數據管治架構，旨在監察和規管數據取用，確保各學系一致和有效地利用數據，同時致力維持數據合規的最低門檻。理大成立數碼化轉型委員會，以策導數據中央管理及互通事宜，並開發新一代學生資訊系統。評審小組確認，理大有系統和有效地把基準納入質素保證及提升程序，並持續把學生數據（包括現有學生和校友的意見）納入這些程序中。

引言

核證方法闡釋

質保局委任評審小組代該局對理大進行質素核證，本報告載述核證的結果。本報告是以理大提交的院校評估報告為基礎，而該評估報告由理大擬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提交質保局。評審小組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日和二十二日舉行首次閉門會議，為核證訪問進行籌劃，然後於同年二月二十六日與理大舉行預備會議，討論有關細節安排。

評審小組審閱了理大提供的各類相關文件，包括院校評估報告和附錄、核心資料、核證線索文件，以及在核證訪問進行之前和期間提供的補充資料，並考慮了理大教職員代表就學習分析平台進行的示範。

評審小組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至二十三日對理大進行核證訪問，會見了校長、常務及學務副校長、副校長和高層人員；一組修課式課程學生代表；一組研究型研究生代表；包括院長和系主任在內的教務管理人員；課程主任、教學人員和導師；研究課程導師和管理人員；學術支援服務人員；以及校外持份者。校方亦就理大學習分析平台向評審小組進行示範。

評審小組就以下方面進行評估：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及檢討安排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提升教與學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方面的成效
- 大學在檢視和優化學生支援安排方面的成效

評審小組確定核證結果，包括理大的良好實踐做法，並提出建議供該校進一步考慮。

理大簡介及其角色和使命

理大始創於一九三七年，前身為一所官立高級工業學院，於一九四七年發展為工業專門學院，一九七二年成為理工學院。一九九四年，該校升格為一所具有自行評審資格的大學。

理大的願景是矢志成為一所在開拓及轉移知識、提供優質全人教育方面均領先的大學，為香港、國家及世界作出貢獻。

理大的使命是：

- 致力富有影響、造福世界的研究
- 培育敏於思辨、善於溝通、富於創見、精於解難，且勇於承擔社會責任的世界公民
- 營造讓員生志存高遠、心有歸屬、樂於以大學為榮的環境

在二零二三／二四學年，理大（位於九龍的本部校園）共有 29 611 名學生，涵蓋以下類別：16 313 名本科生、10 137 名修課課程研究生及 3 071 名研究型研究生。

理大（位於九龍的本部校園）僱用 5 686 名全職人員，涵蓋以下類別：1 555 名教學人員、1 582 名研究人員，以及 2 549 名行政和支援人員。

在二零二三／二四學年，理大所設的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共有 12 231 名學生，包括 10 519 名全日制學生和 1 712 名兼讀制學生。

在二零二三／二四學年，理大開辦以下授課式學位課程：67 個本科課程、89 個碩士課程和七個博士課程。此外，該校還開設 30 個榮譽學士學位銜接課程和 36 個副學士及高級文憑課程，並提供研究院課程，包括 28 個哲學博士學位和 25 個哲學碩士學位。

1. 檢視和優化大學的學術標準和學術質素管理架構

- 1.1 理大早年通過以「成就未來」為題的《策略發展計劃 2019/20 – 2024/25》，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的策略方向、各項運作及活動均與此計劃配合。理大的願景與使命以五大綱領為基礎，協助訂定該校的策略方向，這些綱領分別是「學生的教與學體驗質素」；「研究表現及研究生體驗的質素」；「知識轉移及廣泛參與」；「促進國際化及參與國家發展」；以及「財務健康與機構可持續性」。理大於二零一八年更新其使命，立志實踐

更遠大的目標，力求「培育敏於思辨、善於溝通、富於創見、精於解難，且勇於承擔社會責任的世界公民」。

- 1.2 理大在制訂現行的策略發展計劃時，廣泛諮詢了不同的持份者。其中，所舉辦的公開論壇有 250 人出席，包括教職員、學生、校董會和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校友，以及校外業界顧問委員會成員。理大的策略發展計劃程序以六年為一周期，現正擬備下一份策略發展計劃。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各項運作及活動均以其使命、願景及《策略發展計劃 2019/20 - 2024/25》所述的五大策略綱領為導向，並與其緊密配合。為求落實策略發展計劃，理大在各綱領下闡明相應的策略重點和行動。舉例來說，就「學生的教與學體驗質素」綱領，校方臚列七項策略重點，當中包含一系列行動，務求提升學生學習體驗、持續鞏固及完善本科課程，以及為老師營造適切的環境以支援教學的需要。
- 1.3 策略發展計劃的其中一個重要焦點是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質素」，校方為此重點投放資源，用以執行計劃。中央管理團隊負責監督有關促進成效的工作，監察進度並向校董會提交周年報告。策略發展計劃專責小組則負責監督策略發展計劃的進展和成果，並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匯報最新進度。值得注意的是，專責小組於第二次會議上發表一份內容全面的報告，重點闡述二零一九／二零至二零二四／二五學年期間策略發展計劃的進展和成果。策略發展計劃的五大綱領為直接影響學生學習的策略重點訂定優次，例如綱領 1 聚焦學生的教與學學習體驗質素；綱領 2 着重研究表現及研究生體驗的質素；而綱領 4 則旨在促進國際化及參與國家發展。評審小組找到證據證明中央管理團隊定期檢視並優化策略發展計劃，以確保計劃能持續切合所需並達致目標。
- 1.4 大學校董會及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管理大的風險管理工作。在二零一九年，理大設立企業風險管理架構，並由中央管理團隊監察。
- 1.5 評審小組確定，理大能夠憑藉其清晰明確的質素保證架構（主要由課程至大學各級委員會和教學部門把關），持續有效地監察並提升學術標準和質素。此外，理大持續對教學部門實行強而有力的學術管治，包括監察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教務委員會作為最高學術管治機構，擁有審批新課程的權力，亦有權為管理學系及課程制定政策架構。教務委員會透過各類委員會履行其職責，包括各學院院務委員會、研究生院院務委員會、教

務策劃及規章委員會、教學委員會、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研究委員會及教務申訴委員會。評審小組留意到，各委員會均有清晰界定的職權範圍和成員組合，而有關的會議記錄亦顯示，教務委員會和屬下委員會能有效履行監察和維持學術標準的職責。

- 1.6 學系作為中央組織單位，其質素保證和提升活動的管理工作是通過教務委員會架構監察，在學院和學系層面落實執行。年度課程檢討是學系質素保證架構的重要部分。
- 1.7 自質保局上次質素核證工作以來，教務委員會和屬下委員會進行過兩次內部檢討，但未曾進行任何校外檢討。因應檢討結果，理大對有關委員會作出一些改革，只是涵蓋範圍有限。校方根據一項基準研究，於二零一九年修訂教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旨在加強委員會在確保學術標準方面的正式角色。二零二三年，教務委員會屬下兩個委員會，分別為教學委員會和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進一步精簡架構，以配合大學內部的做法。評審小組認為校方應考慮在內部或委聘校外人士開展較深入的管治檢討，檢討範圍涵蓋大學、學院和課程層面的委員會。適逢理大正制訂新一份策略發展計劃，此舉可確保整個管治架構能持續滿足該校不斷轉變的需要。
- 1.8 二零二一年，理大以學系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取代平衡計分卡模式。評審小組留意到，學系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是學術規劃、策略發展和資源分配的基石。校方於二零二二年起把這些指標納入學系檢討，以輔助規劃工作。學術支援單位亦採用非教學部門的主要表現指標，當中包含兩個組成部分，分別為「工作計劃與管理」和「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校方鼓勵學術支援單位將學生對學習體驗的整體滿意度納入主要表現指標之一。
- 1.9 理大訂有一套風險管理程序，由大學校董會和審核委員會監督。該校於二零一九年實施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當中包括機構風險記錄表。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和機構風險記錄表的最新進展報告，已在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提交審核委員會。此外，理大亦已修訂和更新《風險管理指引》。理大運用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制定有系統的方針，以期維持完善的風險管理系統並為策略重點提供指引，從而保證院校的質素和管治水平。中央管理團隊負責監督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確保架構有序運作並評估其成效。作為檢討和監督程序的一部分，中央管理團隊須評估為減低主

要風險而推行的策略，並且識別理大面臨的任何新風險，然後向審核委員會提交年度報告，概述這些評估。就企業風險管理架構而言，主要風險是指可能危及理大實踐策略目的、財務穩定或院校聲譽的策略性和重大運作危害。理大備存的機構風險記錄表載有詳盡的清單，臚列已識別的主要風險，以及相應的風險承擔人和減低風險的策略。指定風險承擔人會定期評估相關的主要風險，並監督減低風險措施的進度。另外，這些風險承擔人每年均須就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的實施作出申報和進行自我評估。評審小組認為，理大在監督和管理風險方面採取的方針穩妥而具效率。

- 1.10 整體而言，評審小組認為理大貫徹落實各項大學策略，包括現行的策略發展計劃，並利用學系主要表現指標有效地監察表現，從而提升全校各階層的整體表現，屬良好的實踐做法。
- 1.11 理大的中央管理架構能夠有效率地監察標準和質素。中央管理團隊成員為校長提供支援，各人有明確分工和權責。例如，副校長（教學）負責修課式課程，而副校長（研究及創新）負責研究生院。至於理大六個學院、三個獨立學院和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則由各院長和學院主任有效領導。
- 1.12 理大的《學系質素保證架構、機制及程序手冊》就學系的質素保證及提升工作訂定架構，當中包含校外基準參照和多層監察。架構涵蓋兩個檢討周期，分別為年度課程檢討和每六年一次的學系檢討。年度課程檢討聚焦於各課程的學術標準和質素，校方邀請學術界及業界的校外人士（包括學系學術顧問和學系顧問委員會）提供意見，作為引導。至於學系檢討，程序則更為全面且講求前瞻性，務求為學系的策略規劃提供依據；而學系須在首輪工作完成三年後提交中期報告。評審小組注意到，理大持續檢討和改善其質素保證架構，尤其重視《學系質素保證架構、機制及程序手冊》。此外，評審小組認為理大的年度課程檢討程序和學系檢討程序穩妥完善、行之有效。
- 1.13 年度課程檢討和學系檢討促使校方採取行動，作出改善。學院院務委員會評核相關報告，然後編訂摘要提交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監察質素保證架構的實施情況。在二零一八至二零二二年期間，理大就學系學術顧問及學系檢討制度實施改善措施，包括加強與學術標準相關的基準參照，統一匯報程序，釐清角色和功能，以及推動趨勢數據的使用。此外，理大於二零二一年廢除年度營運計劃，並推出學系成果為本主要

表現指標。校方以年度課程檢討取代年度營運計劃，從而在年度檢討中聚焦學術課程，並通過學系檢討找出在學系層面須予改善之處。

- 1.14 為完善學系概況範本，理大在二零二二年把主題性框架納入範本，以協助各學系從全面的角度作出改善。各學系在年度課程檢討中運用多種數據來源，以改善課程設計、教學質素、評核方法、學生支援及學習環境，藉以提升整體學習體驗。
- 1.15 評審小組找到證據，證明理大藉其管治架構，從課程至大學層面有效落實由下而上和由上而下的匯報模式，並採取適當行動改善有關做法。證據包括教務委員會和屬下各常務委員會的會議記錄，以及在年度課程檢討和學系檢討的核證線索。
- 1.16 為建立及維持學術標準，理大採用成果為本的方針，並結合校外參考點和學生學習評核。課程設計和質素保證的程序均建基於成果為本教育的原則。就所有高級文憑、本科學位課程、修課式研究生課程和研究型研究生課程而言，畢業生素質被轉化為大學學習成果，作為課程學習成果的基準。課程設計和學習成果是監督課程以至大學成效的工具。各項課程均設定課程學習成果評估計劃，以評估課程學習成果的達標情況。評估結果在年度課程檢討中匯報和審議。
- 1.17 在大學層面，理大藉大學學習成果評估計劃衡量學習成果的落實情況，繼而向教學委員會匯報有關評估結果。
- 1.18 在制定學習成果時，理大會採納多個校外參考點提供的意見，包括學系學術顧問和學系檢討。校方亦利用雅思國際英語測驗系統和大學學習評估，作為大學學習成果評估計劃的工具，用以評估大學在達至相關成果方面的成效。二零一八年，理大將其學習成果與香港資歷架構（資歷架構）的資歷級別通用指標掛鉤。該校於二零二零年修訂科目等級定義，讓課程小組能按照資歷架構，合理地釐定科目和課程的級別。
- 1.19 理大開辦的課程中，共有 63%通過專業團體或法定機構的校外評審，例如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和香港工程師學會。在二零二三年，工程學院轄下六個學系開辦的 12 項課程尋求香港工程師學會進行評審，最終全部通過評審，並獲授予五年認可資格。作為上述評審過程的一部分，校方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或之前，即認可資格屆滿前兩年，向該會學術評審政策委員會提交進度報告，以回應委員會在決定函件提出的建議。

- 1.20 理大的修課式課程受該校的一般評估規則規管，確保對學生的學習進行嚴謹的評估（另見範疇 4）。這些評核以果效及參照標準為本，能夠準確衡量學生達到學習成果的情況。學系學術顧問或校外主考負責調整評核，科目評核委員會和主考委員會則負責監督評核調整結果的最終決定。
- 1.21 評審小組留意到，就理大制定和維護學術標準的方法而言，採用基準參照是非常重要的環節。理大貫徹其方針，運用畢業生素質、大學學習成果與本地和國際大學進行基準參照，並且尋求校外課程評審。評審小組獲悉，理大選擇用作基準參照的大學時，是以大學的表現和整體排名為依據。評審小組亦得悉，學術支援單位（例如圖書館）會使用 LibQUAL 等系統，就其提供的資源和服務與其他教資會資助院校和國際大學相關單位作出比較。
- 1.22 理大制訂了學生收生及註冊政策，旨在招收不同背景和學歷的學生，為他們提供超過 160 項涵蓋各類科目的研究生課程及本科課程。理大向優秀的本地及國際學生頒發獎學金，又為需要協助的學生提供經濟援助。
- 1.23 理大按教務規章所列指引（教資會資助課程及自資課程均適用）招生，入學要求包括學歷和語文能力方面的要求。如申請人未能符合指定入學條件，副校長（教學）可在特殊情況下給予取錄。評審小組得悉，根據政府的政策，大學招收的國際學生或非本地學生的佔比上限將增至四成。理大確認，校方將沿用一貫的收生標準。
- 1.24 校方採取了各式各樣的方法吸引學生報讀理大，例如舉辦網上簡介會，在多個社交媒體平台發文宣傳，為中學生舉辦暑期課程，以及向表現優異的學生提供獎學金。
- 1.25 在二零二二／二三學年，理大把收生制度由課程為本改為組合為本。組合為本的收生程序讓學生首先修讀涵蓋範圍廣泛的學科，稍後才選擇主修科，從而建立更全面的知識基礎，選擇升學途徑更具靈活性。這個模式有多項優點，例如提供更具彈性的機制，使大學能夠應付不斷轉變的社會需要。理大確認，最終目標是把學系組合課程收生模式擴展至大學層面。在二零二

二至二三學年，本科新生入學委員會對在該學年首次實行的組合為本收生程序進行評核。根據這項檢討的結果，校方就二零二三至二四學年的收生安排推行數項修改。有關調整涉及更改大學聯合招生辦法（聯招）與非聯招的收生人數比例、各項特別收生計劃的學位分配，以及學系之間的非本地生限額分配。

- 1.26 理大樹立重視質素、依從標準的風氣，確保學生體驗與其目標相符。該校設有清晰的管治制度和穩健的質素架構，能保證不同程度的學術課程符合質素標準，促進持續優化。校方藉着進行校外基準參照和採用實證為本方法，不斷完善上述架構。實施組合為本收生程序是具策略意義的轉變，有助擴闊理大學生的學習途徑。

2. 檢視和優化大學在課程發展、審批、監察和檢討方面的安排

- 2.1 理大每三年進行一次教務策劃，最近一次是就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五的三年期擬備學術規劃建議。為配合理大銳意發展成為世界級學府的願景，學術規劃建議清楚勾劃該校未來三年的課程組合特色，彰顯校方致力滿足未來十年的社會需要。學術規劃建議亦闡釋第四次工業革命所帶來的挑戰與機遇。評審小組確認，這次規劃深入分析理大在滿足社會需求方面的潛力，並利用不同來源的定量數據，制訂多項具體行動以便推行。
- 2.2 理大已決定採納學術規劃建議的其中一項建議，在所有本科學位課程中加入人工智能及數據分析和創新及創業的基礎科目。儘管該兩個科目的學分較少（分別為兩個和一個學分），但卻深受員生（尤以學生為然）歡迎。評審小組認為這是一個有力例子，足以證明持續修訂大學整體課程，能夠對全體員生產生深遠的影響力。此外，理大把收生制度由課程為本改為組合為本，亦是基於上一次學術規劃建議所提出的建議所致。校方對上一次修訂學術課程的大學核心課程和學科專業課程是在二零二二年，其間已把上述兩項建議正式納入其中。
- 2.3 理大在質素保證架構內擬定學術課程籌劃、評審和檢討指引及規例，並在二零二三年七月更新，而持續教育課程則遵循經調適的質素保證架構。這兩類架構均由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監督，涵蓋各級學術課程的整個周期。評審小組確認，校內不同決策機構訂有清晰而條理分明的職責分配，為執行上述所有程序各

司其職。評審小組亦確認，該等程序在理大的員生中廣為人知和接納，並且得到有效實施。

- 2.4 理大採用成果為本的方針進行課程設計。校方在大學（大學學習成果）、課程（課程學習成果）及科目（科目學習成果）層面制訂學習成果，並通過配對課程內容使之連貫一致。評審小組得悉，大學學習成果因應一項基準參照工作進行檢討（另見第 1.16 至 1.18 段）。評審小組亦留意到，理大在設計大學學習成果時，不僅與資歷架構進行比較，還會對照其他國際院校的基準，尤其是專業評審所訂立的要求。理大的學生學習體驗調查、由學系學術顧問進行的評估和學生意見調查問卷的結果均證明，該等學習成果符合既定要求。評審小組確認，學生對課程的預期學習成果感到滿意。
- 2.5 發展新學術課程須依循兩項不同的程序：規劃和評審。規劃階段旨在評估擬議課程是否配合理大的策略、社會需要，以及大學的專長和能力；評審階段則確保整項課程按照類似課程的指定標準設計。這兩項程序均由學系展開，並以取得教務委員會批准作結。值得注意的是，兩類校外參與者在上述過程中擔當重要而可靠的角色：學系顧問委員會和學系學術顧問分別在規劃和評審過程中，負責確保課程切合業界需要。評審小組確認，兩者各司其職，發揮顯著作用。
- 2.6 儘管理大有條件開辦跨學科學位課程，鑑於新學位課程主要由個別學系提出，設計跨學科學位課程的空間可能減少。理大承認，「業界和社會對通才教育及跨學科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因此，評審小組提議理大考慮釐清現行政策、策略或程序，使課程更切合社會對大學提供跨學科教育的期望。
- 2.7 理大自二零二二年推行年度課程檢討後，每年由課程主任負責開展課程檢討程序。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須擬備年度報告，再經由教務委員會審批，檢討程序至此作結。年度課程檢討結合多項數據來源，包括學習成果評估、學生意見調查結果和學系學術顧問的報告，藉此支援各學系根據以下四個主要範疇檢討其課程：學術標準、學術質素、課程運作和持續適切性。理大最近更新年度課程檢討，以進一步推進提升質素的措施。院校評估報告可見不同證據，顯示校方透過監察和檢討，在課程層面和學系層面進行優化。課程檢討有系統地進行，並以持續改善為目標。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在這方面取得成果，認為年度課程檢討是推動課程持續改善的有效工具。然而，評審小組與

理大代表會面時，發現校方在解釋年度課程檢討方面有欠清晰，人員亦不大肯定由誰人負責執行該項檢討。評審小組因而得出結論，理大需要加強使用年度課程檢討作為主要工具，並公布周知，而非僅限於課程主任。

- 2.8 理大使用多項資料編製年度課程檢討，其中學系學術顧問報告尤為重要。評審小組在分析的學系學術顧問報告中，發現其報告內容詳盡、見解精闢、評論中肯，而且前後呼應。因此，評審小組特別指出，學系學術顧問定期進行的課程評核成效顯著。這些評核涵蓋與國際院校進行基準參照從而監察學術標準，並確保校方與課程的校外持份者（尤其是業界）保持聯繫。該等課程評核的成效不僅獲得理大全體員生的充分肯定，對改善學位課程的實質作用亦清晰明確。總體而言，評審小組的結論是，**學系學術顧問獨立地確保課程得以持續更新和改善，並具備國際導向及跨界視野。他們的角色發揮卓越成效，屬良好的實踐做法。**
- 2.9 理大近期在本科學位課程的年度課程檢討程序中引入課程學習分析報告，兩者相輔相成。評審小組確認該工具在持續改善本科學位課程方面具備潛力。經此平台收集 and 管理的數據，涵蓋退學率、學生滿意度、平均積分點等指標，並與年度課程檢討有效結合，使理大能靈活且有效率地推進持續改善課程的工作。理大致力就課程檢討進一步推進課程學習分析報告，除了內部和描述性數據分析外，亦會考慮把院校已有的外部數據（例如就業率和僱主意見等）融入系統中。此外，理大致力整合校內各教學層面的課程學習分析報告。評審小組留意到，目前理大着重使用描述性數據以及相關分析，此舉或令校方忽略不同變數之間的關聯，以致未能識別當中的因果關係。
- 2.10 理大所提供的課程中，有 63%已通過認證。認證工作由不同機構進行，例如為工程學系課程進行認證的香港工程師學會，以及歐洲管理發展基金會歐洲質量發展認證體系（EQUIS）、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或聯合國旅遊組織等國際認可機構。評審小組認為，理大課程所獲得的專業認證與各行各業息息相關，這不僅有助於推動理大持續提升質素，還確保理大課程配合社會的外部需求，使之成為設計、檢討和優化課程不可或缺的一環。
- 2.11 至於持續教育方面，理大最近參考審批及檢討學術課程的做法，推行一套類似的程序。該程序分為課程審批階段和年度檢討階段，當中必要基本環節的設計經過深思熟慮。有關程序由科目

主任展開，並由學術質素保證委員會作結。評審小組認為，持續教育課程和學術課程採用類似的程序，有助確保兩者質素持續提升。此外，該程序與學術課程的既定程序掛鉤，尤其是把經整合的科目檢討報告納入年度課程檢討作學術報告，做法非常恰當。

- 2.12 評審小組因此認為，理大在課程設計、監察及檢討方面採用嚴謹而有系統的方法，確保持續改進學術和非學術課程的程序行之有效。理大有效實行該等程序，例子包括與外部參考資料的聯繫，以及推動實證為本的做法。

3. 檢視和提升教與學

- 3.1 理大在《策略發展計劃 2019/20 – 2024/25》中闡述其總體目標，就是培育未來的全人專才。此策略發展計劃涵蓋數項策略綱領，其中一項聚焦學生的教與學體驗質素，就此制訂了七大策略重點和相應的實施方案。該等重點旨在提升教育成效；推動創新教學方法；以及確保學生接受全人教育，迎接未來。
- 3.2 教務委員會屬下教學委員會負責監察全校層面的教與學管治事宜。在學系層面，綱領 1 佔學系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的 40%，並把學生意見調查問卷（問題涵蓋學生對教與學體驗的整體滿意度）計入整體評分。在執行層面，理大採納的教育方針着重學生積極參與、混合式學習模式，以及真實而國際化的體驗。此方針確保學生積極投入學習過程，並且從網上教學和面授課堂兩種模式中得益。此外，學生亦可藉此獲得實際學習機會和開拓環球視野，從而裝備自己，在日益緊密連繫的世界中做好準備。
- 3.3 理大貫徹全校適用的方式，鼓勵教學創新。校方定期從多個層面檢視教學質素，包括利用理大學生學習體驗調查、學系主要表現指標，以及科目層面的學生意見調查問卷。有關詳情載於《教學評估手冊》。
- 3.4 理大着重主動學習、混合式學習、體驗式學習和國際化學生學習體驗，並且致力提升質素。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為檢視和提升教與學制定周詳策略。該等措施能夠締造互動且國際化的教育體驗，鼓勵持續優化教學方法並提升學生參與。

- 3.5 理大就檢視和提升教與學採取有效措施，實施了數項檢視與提升的程序，務求持續改善教育質素。有關程序包括：定期評估教學方法，以確保符合現行教育標準；全面評估學生學習體驗，以識別可改善之處；引入先進科技和混合式學習技巧，以提升授課表現；以及為教學人員提供持續專業發展機會，從而推廣卓越教學。具體例子包括：
- 理大採用鼓勵終身學習的「學會如何學習」方針，並按清晰指引在學系層面將其納入所有本科課程。
 - 設立本科生科研計劃，讓本科生有機會在理大教學人員的指導下進行研究項目。數項校內資助項目促成了全新的科目和教學法，把科研融入本科課程。
- 3.6 在二零二零／二一、二零二一／二二及二零二二／二三學年進行的學生調查均顯示，理大學生對主動學習方針的反應非常正面。根據二零二二／二三學年進行的學生調查，有 82% 學生認同教與學活動鼓勵他們主動學習。評審小組認為，這些調查結果反映，理大推行的主動學習方針已成功覆蓋到相當大比例的學生。
- 3.7 自二零零五年起，理大已將校企協作教育列為必修項目，並強烈建議學系採用行動研究方針以完善服務學習科目。在二零一二年，理大把服務學習列為本科課程的必修項目。理大提供的服務學習範疇廣泛，學生對此評價甚高，並且取得顯著的學習成效。各學系均已採用行動研究方針完善服務學習科目。在二零二一年，共有 4 505 名學生修習 69 個科目，提供超過 180 000 個小時的社會服務。理大憑這項措施獲頒二零二二年泰晤士高等教育亞洲大獎中的「教與學策略獎」。
- 3.8 評審小組從學生口中得知，大多數學生曾參加服務學習。評審小組留意到學生參與率高，而且受訪學生的回饋十分正面，為此對「服務學習計劃」的優化措施表示讚賞和支持。這些措施體現理大致力提供富有影響力的真實學習體驗，令學生獲益良多。
- 3.9 教學人員通過國際招聘程序進行甄選，並須提交知名大學的校外推薦書。入選的申請人須向高層人員和教學同儕進行模擬講課，以展示其教學能力。評審小組肯定和贊同此做法，認為這個方法能夠有效評定和維持優質教學標準。

- 3.10 新聘教學人員必須修讀由教學發展中心舉辦的入職培訓課程。這些課程持續更新，並一直得到參加者好評。新聘的全職教學人員必須修讀大學教學入門課程，而兼職教師則須在其合約期首六個月內完成「大學學習與教學啟導」課程。教學發展中心還提供名為「如何成為高效教學助理」的入門課程，專為擔任教學助理的研究型研究生而設，該課程同樣獲得正面評價。在二零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二三學年，該項入門課程每年開辦四至八次，修畢課程的學生人數為每年 559 名至 857 名不等。根據這些數據，每次課程的平均參加人數通常在 107 至 225 之間。所有教學助理均已完成入門課程。研究型研究生在展開教學工作前，修畢入門課程的比率達 100%，是理大一項重大成就。
- 3.11 理大就教師聘任、續聘、重大檢討、轉為常額教席及晉升至不同教學職位的準則進行深入透徹的評估。教學是《教學人員的聘任、晉升及續聘架構》所列的三項重要準則之一。這項全面評估確保教學人員須以教學質素作為事業發展的核心。
- 3.12 教學發展中心設有「為所有教職員而設的諮詢環節」，並提供教職員參與工作坊和專業發展服務的數據。在二零二一／二二及二零二二／二三學年，每年約有 55% 的教職員參與教學發展中心舉辦的活動。二零二三／二四學年（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的數據顯示，各級學術和教學人員的參與率介乎 20% 至 59% 之間，部分活動的參與率更高達 50% 至 74%。新任教職員須於入職首年修讀「大學教學入門」課程，兼職教職員則須修讀「大學教學啟導」課程，而「大學教學啟導」課程不能替代「大學教學入門」課程。評審小組得悉，過去曾有須修讀「大學教學入門」課程的學術教學人員，因各種原因未能在開展教學職務前完成培訓。理大或可考慮檢視此情況，以確保所有須接受教學培訓的教職員在進行直接教學活動之前，能夠獲得基本的教學知識和技能。
- 3.13 在學系層面，其中一項學系成果為本的主要表現指標聚焦於教學創新和校外認可，佔評審過程的 5%。這項指標凸顯理大致力推廣創新教學方法，以及重視教與學方面的校外成就。在個人層面，《教學評估手冊》第 4.2 段闡述教育領導能力的評估準則，當中涵蓋不同形式的貢獻，包括產生全面而深遠影響的建樹，並被列為七類證據之一。根據此手冊所載定義，卓越的教育領導能力是指在學系或更廣泛層面培養優質教學的文化。

- 3.14 評審小組發現，理大提交的文件絕少提及學術主管人員的繼任規劃。然而，評審小組從教務管理人員得知，理大訂有繼任規劃策略。校方制定了清晰程序，包括考慮經驗、能力和多元背景等因素，擢升人員至學院級職位，並與副院長合作提供支援。至於規模較小的學系，主管會因應需要委派教職員執行所需的行政職務。
- 3.15 在領袖和管理發展培訓方面，理大提供的資料包括「技能增值系列」，涵蓋 19 個不同課題，以及「影響深遠系列」，設有八個不同課題。校方開辦了 40 項課程，合共 759 名參加者從中獲益。在這 40 項課程中，針對領袖培訓的課程有「新任管理／領導人員技能」、「領導技巧工作坊」和「領袖之道」，各舉辦了一次，共有 60 名參加者。
- 3.16 評審小組的結論是，理大可考慮讓更多大學成員了解人才更替計劃，以便領導級人員能順利交接並確保延續性，從而保障學術運作的穩定性和成效。採取這種積極的做法將有助維持延續性，推動領導培訓，以及支援理大達成其策略目標。
- 3.17 評審小組對個別學系及高層管理人員在培訓和擢升教務管理人員方面所作出的卓越努力表示讚賞。教務管理人員擔當關鍵角色，協助理大有效運作並促進卓越學術水平，功不可沒。此外，這些工作亦反映理大致力培育領導人才及提供專業發展機會，讓該校成功實現其學術使命。
- 3.18 理大經過多項工程後，學習環境明顯提升，全數 166 個一般教室和演講廳已安裝新設備，例如智能控制板、天花板傳聲器及全景搖攝和變焦攝影機，以便使用混合教學模式和進行課堂錄影。理大已於工業中心及多個學系設置虛擬實境洞穴系統，以便利用虛擬／擴增／混合實境科技進行沉浸式教學。其中一個顯著的例子是專為建築信息模擬技術而設的互動設施，詳情載於院校評估報告。理大的圖書館持續擴充其電子館藏，以確保館藏可供長期取閱。目前，所有學術性質期刊及 87% 的藏書均提供電子格式。理大於二零一九年引入開放教育資源入門網站，以提供選定公共資源作教學用途。
- 3.19 理大的學習管理系統已通過整合圖書館資源進行升級。圖書館亦引入 i-Space 體驗式學習空間等創新元素。這種結合書本、人和科技的動態環境有助推展學生的創作過程。此外，i-Space 還舉辦工作坊、研討會和比賽，因而獲頒兩項 QS 全球教學創新

大獎。此項資源在疫情期間發揮關鍵作用，使理大順利過渡至網上教學和學習。

- 3.20 自二零一六年起，理大規定在大班教學中使用科技輔助主動學習，以鼓勵採用互動式教學和混合式學習方法，促進學生積極參與。在與學生的會面中，評審小組得悉許多與會學生均曾參與大班（即每班有超過 50 名學生）的教學。部分學生曾參加可遙距完成的混合式學習活動，這些活動有助於進行更大班的教學。舉例來說，包括使用網上軟件閱讀和撰寫註釋，以及使用 UReply 平台檢視其他學生對問題所作的回應。
- 3.21 理大正透過採用人工智能技術，裝備學生迎接人工智能時代。為順應人工智能對教學法帶來的轉變，教學發展中心向新任教職員介紹人工智能的應用。新增措施包括成立語言教育中心，將運用科技輔助教與學作為主要教學工具。此外，在建築環境及能源工程學系中，教師正與精通人工智能的學生進行協作，共同研究把人工智能融入評核工作。理大亦已建立人工智能遊樂場，並推出相關程式／工具，供學生在訂購前試用。此外，超過 20 項課程為學生提供可結合人工智能及數據分析作為副主修課程的選項。
- 3.22 為回應市場的意見，部分課程已開設包含人工智能的專門科目。此外，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開辦一系列人工智能短期課程，供有實際培訓需要的成年學生報讀。至於研究型研究生，據報亦有使用人工智能作學習用途，例子包括使用人工智能協助造句、根據個人構思製作簡報內容，以及草擬報告、作業及／或程式編碼。
- 3.23 評審小組肯定理大在優化校園環境和資源方面投放大量資源，務求營造有利的學習環境，讓學生受益匪淺。評審小組亦樂見高級管理人員盡心竭力，採取多項策略措施，銳意提升教育基建及支援系統，對此予以高度讚揚。這些努力顯示理大致力於為學生提供最佳的教育體驗，確保他們享有先進設施和最新資源。
- 3.24 理大根據不同來源的實證進行教學評估，包括從問卷調查收集學生對教學質素的意見、大學和學系層面的學習體驗調查，以及對研究生研究督導的定期評估。有關數據為年度課程檢討提供依據，以助作出改善。優秀教學表現既是加薪的基本要求，更是晉升的必要條件。

- 3.25 研究生院為研究型研究生導師安排入職培訓課程，提供必要的知識，以便他們能有效地支援和指導學生。
- 3.26 理大設有「校長特設傑出成就獎」及「學院特設傑出成就獎」，旨在表彰卓越的教學成就，並於二零二三年專為新晉教師設立全新獎項類別。該校每年亦會舉辦「卓越教師研討會」，以表彰卓越教學。理大教師更囊括多項國際知名的教學獎項。為支持教職員追求卓越教學，校方在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三年，推出指導計劃和財政支援措施。此外，理大於二零二三年設立資助計劃，協助教師考取 **Advance HE** 會士資格。
- 3.27 就研究型研究生而言，理大確保所有學生均有機會在其他本地或國際院校參與研究。研究生導師一直積極設法尋求資源，為學生爭取機會。在其中一個學系中，約有三成學生選擇於海外進修，雖然當時尚未能提供確切的人數。導師和學生保持定期溝通，每隔一至兩星期互通消息。
- 3.28 評審小組確認，理大在評核教學和研究督導方面制定的機制行之有效。這些機制是重要的工具，有助校方評估教學實務和指導學生的質素和成效。此外，這些機制亦有利全校各個層面持續改進教學方法和研究督導策略。
- 3.29 評審小組的結論是，理大已實施周詳有效的策略，以檢視和提升教與學。理大的教與學顯然轉向數碼化，凸顯該校有能力適應不斷演變的教育環境。此轉向的相關政策經過審慎評估、執行和追蹤，尤其是過渡至虛擬教學和將人工智能融入課程的相關政策。理大制定了有效的程序，為教學和支援人員提供培訓、表揚他們的表現，並推動他們的校內和校外參與。另外，理大在管理學習資源方面極具效率，能夠符合後疫情時期的需求，並確保這些資源切合所需，有效支援學生學習。

4. 檢視和優化學生學習評核

- 4.1 理大所有本科課程和持續進修科目及課程的評核工作，均受《大學一般評估規則》規管。評審小組確認，有關指引清晰詳盡，並納入質素保證程序，且在全校廣為人知。
- 4.2 至於研究型研究生課程，評核須遵照《研究型研究生課程指引及規則》。該指引及規則載述監督學生研究工作的步驟，以及論文答辯的程序。相關程序涵蓋負責畢業論文評審的校外主考，

與全球各地高等教育界的普遍做法看齊。上述指引和程序明確一致，並得到有關各方充分理解。

- 4.3 評審小組確認，理大採用成果為本的教與學方針，每個科目的學習成果均有精確定義，評估方法亦廣為人知。科目評核以標準參照評核為基礎，所有主要評核課業均依據相應的評核說明。評核工作在大學所有層面順利推行，教授和學生對此均有透徹理解。此外，現行評級制度於二零二零年修訂，學生了解並接受該制度，並認為相關規定公平。除了學生和教授的意見外，二零二二年校內研究結果也顯示，標準參照評核獲廣泛採用，而評審小組在會議上與學生和教授的交流，亦進一步印證這點。
- 4.4 評審小組抽樣分析不同科目簡介，確認科目簡介表向學生傳達有關學習成果和評核的資訊。根據學生的自我評估，他們對評核標準的理解程度頗高，在二零二二／二三學年的評分達 4.2 分（滿分為 5 分）。評審小組亦能證實，學生確認各科的評核與預期學習成果互相配合，而且校方在開課時已向他們清楚傳達相關資訊。
- 4.5 根據《一般評估規則》，評核程序依循既定的步驟，並獲各方充分理解。講師完成科目的評級工作後，由科目評核委員會釐定最終評級，學生亦可要求查閱經批改的試卷。最後，主考委員會負責決定最終的頒授資格等級。
- 4.6 理大通過進行內部調整，確保試卷及評核課業皆屬恰當。評核課業和成績的調整程序相當穩妥，且廣為所有教學人員理解。此外，理大就調整程序持續定期進行分析和改進。現時，校方藉着一套結構分明的程序檢討內部調整，包括與其他國際知名院校進行基準參照、成立工作小組分析校外及校內數據，以及擬訂全新的調整政策方案。評審小組認為，雖然現行調整程序的設計連貫且妥善，但仍有優化的空間，而上述檢討提出的方案將有助於制定全新的調整程序。總而言之，理大實施的程序能確保評核課業切合目的，並持續改進。
- 4.7 評核程序亦包括透過教務申訴委員會提出申訴的程序，有關程序登載於《學生手冊》讓學生知悉。評審小組能夠確認有關程序設計周全，並妥善實施，師生對此亦有廣泛認識。儘管有關程序的使用率不高，但亦無損其作用，甚至可視為一項正面指標，反映課程的評核工作卓有成效。

- 4.8 根據學生的意見，他們所得分數與他們的學科知識水平非常吻合。值得注意的是，學生對評核的滿意度非常高（在滿分 5 分中，二零二二／二三學年平均達 4.3 分），而且自二零一六／一七學年以來，滿意度得分更穩步上升（當時在 5 分中取得 4.1 分）。
- 4.9 理大的《一般評估規則》清楚訂明「應及時向學生提供回饋，讓他們了解自己的進度和成績，以便作出改善」。一般而言，教師會在進行最終評估前，持續評核學生並給予回饋。然而，評審小組發現教師之間的做法存在差異。因此，**就着向學生提供評核課業回饋方面，評審小組建議理大設立機制，以確保不同科目的教師採取一致做法。**
- 4.10 理大十分重視學術誠信和評核的完整性。為推行相關政策，該校設計多項工具，例如大學網站的專題網頁、分別為所有本科生和研究型研究生而設的必修科目和研究道德科目，以及新生網上導修課。校方藉着《學生手冊》讓學生清楚了解學術誠信措施，並採取相應行動。評審小組肯定理大致力確保學生秉持學術誠信。對於理大在這方面所採用多項工具，以便全體學生認識且重視相關事宜，評審小組深表讚賞。
- 4.11 理大制定清晰指引，以處理不當行為個案，並根據違規行為的嚴重程度設計兩類應對措施，包括就較輕微的違規行為新設的匯報系統。這種做法實屬恰當，學生亦確認他們知悉有關指引。
- 4.12 在匯報過失或不當行為方面，學生有途徑與校方溝通和參與其中。有研究生表示，儘管有些途徑並非正式程序，但他們認為這些程序十分有效，並感到滿意。理大通過各種方式處理學生提出的改善建議，並盡可能落實有關建議。
- 4.13 評審小組指出，理大最近推出並通過一項有關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的使用的政策，而該政策很可能在後續策略和規則中進一步發展。評審小組亦留意到，理大積極推動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的適當使用，以優化教育和評核工作。校方期望，通過教學發展中心實施該項政策，中期而言有助提升大學的教育質素。
- 4.14 理大主要利用三種工具對評核方法進行定期檢討。首先，超過半數的本科課程定期通過專業團體的認證，例如國際商管學院促進協會或香港工程師學會。其次，理大透過年度課程檢討，每年對所有課程進行分析。第三，把學系學術顧問每年進行的

評估納入年度課程檢討。評審小組抽樣檢視該等工具所得的檢討結果後，確認校方進行的分析詳盡而妥當，能對優化評估工作發揮實際作用。

- 4.15 理大採用多項工具檢討評核方法，當中學系學術顧問在定期檢討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值得特別留意。學系學術顧問通過進行校內結果分析，並與國際優質學府進行基準參照，有效優化評核方法。他們的高度參與確保理大有效改善該校的學生學習評核過程。此外，評審小組發現理大銳意實施學系學術顧問建議的改善措施，可見校方能夠善用顧問的參與，藉以提升課程（尤其是評核方面）的質素。
- 4.16 理大最近逐步推出課程學習分析報告，作為輔助年度課程檢討的工具。儘管課程學習分析報告的推行仍處於起步階段，理大強調這項工具可對每個科目的預期學習成果與評核方法進行分析，審視兩者是否互相配合，從而改善評核方法，最終提升學生達到學習成果的能力。
- 4.17 評審小組確認理大致力於確保該校學生秉持學術誠信，並讚賞校方為此使用各種工具、就不當行為訂立清晰指引，以及就較輕微的違規行為推行全新的匯報制度。總的來說，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設立一套貫徹一致且具透明度的制度，以保障本科課程、持續進修課程及研究生課程的學生評核工作行之有效。

5. 檢視和優化大學支援學生的安排

- 5.1 從理大的策略發展計劃可見，該校為支援學生訂立了清晰的教育目標。理大旨在通過中央支援部門提供就業輔導、體育、藝術、文化和健康等範疇的服務，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學生可藉着不同的學生活動與人交流，從而探索新意念，發揮潛能。這些活動凝聚強大力量，營造有利教與學的環境。理大一直致力提供關顧輔導，各項支援措施正是不可或缺的一環。
- 5.2 在學年伊始，校方通過學系／課程舉辦的迎新活動述明畢業生素質，各事務處亦充分理解箇中內容。理大把畢業生素質轉化為大學學習成果，為持續評估學生是否達至畢業生素質提供依據。
- 5.3 教務處負責管理收生程序，而隨後的迎生和入學輔導事宜則由學生事務處／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學生事務處和學系處理，職

責分工明確。在籌備迎新活動時，這兩個學生事務處看似獨立運作，但實際上理大的中央辦事處與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一直保持密切合作，共同協調這些活動，其中包括共享資源，確保兩所校園的學生在入學時便可獲得一切所需資訊。

- 5.4 理大提供學業指導以支援學生學習。經檢討後，理大最近取消了先前由本科生學務處與學系為學生提供的兩層學業指導制度，並於二零二三年以學系領導的單層學業指導制度取而代之，以確保學生獲指派一名學業指導老師，在理大的整段求學期間與學生共勉同行。這種緊密的師生關係備受推崇，因為學生可藉此與教學部門保持穩定聯繫，並且有專屬的聯絡人員提供指導。評審小組得悉，在新推行的單層學業指導計劃下，參與指導環節的學生比例維持在 60%至 70%左右。因此，約有 30%至 40%的學生或未能受惠於學業指導，以及該制度在提升學習進度方面所提供的支援。這為進一步提升學生學習質量提供了一個機遇。因此，評審小組建議**理大應探求更多機遇，提高學生參與學業指導的程度。**
- 5.5 所有參與指導過程的教職員均接受擔任學業指導老師的適當培訓。學生事務處和本科生學務處的中央輔導同事持續為學業指導老師提供支援，特別是協助他們處理有特殊需要的學生。現行機制強制規定最少有 50%的指導人員須接受適當培訓，而本科生學務處負責監察他們的參與情況。校長室提供額外資源進行統籌，並增撥經費支援學業指導老師，讓他們能在更輕鬆的環境下與受其指導的學生聯繫。為了維持指導環節的質素，學業指導老師與學生的比例限定為 1:30，以免學業指導老師因兼顧大量學生以致應接不暇。
- 5.6 就表現欠佳的學生而言，學系會帶頭給予支援，包括制定易於管理的學習模式，通過學習計劃幫助學生跟上進度。另一方面，教學部門在其他個人範疇擔當輔助角色，而照顧特殊需要的額外支援則由中央單位提供，例如輔導、語文中心等。
- 5.7 理大舉辦大量專業發展活動，種類繁多。該校就學生對校企協作教育的滿意度進行調查。校企協作教育的評價極高，得分每年持續上升，由二零一七／一八學年的 8.0 分（滿分為 10 分）升至二零二二／二三學年的 9.0 分。鑑於評價正面，評審小組贊成理大繼續推行校企協作教育，並鼓勵校方探討如何進一步優化這項活動和擴大其涵蓋範圍。評審小組亦鼓勵理大研究如

何能有系統地評估其他聯課活動，從而提升眾多教育活動的質素。

- 5.8 理大提供各式各樣的聯課活動組合，旨在完善該校提倡的全人教育模式。不同計劃下的聯課活動讓學生有機會獲取多樣化的體驗，包括學科知識、體育、就業機會、藝術、文化特色、語文培訓及培養企業家精神等。個別而言，這些活動不但安排妥當，亦深受學生歡迎。然而，評審小組未能確定校方如何協調個別活動，使之與該校的策略發展計劃互相配合，從而協助學生達成特定素質。理大可考慮採取全校適用的方法，改善聯課活動的規劃和協調。
- 5.9 隨著來自不同種族、宗教及社會背景的非本地學生日漸增加，理大已制訂了招生策略計劃，具體措施包括透過「探索香港系列」及「接待家庭計劃」等計劃，協助非本地學生融入本地社區。該校近年亦推出「Amigos 友伴同行計劃」，並設立環球學生薈，為校內舉辦跨文化聯誼活動提供場所。環球學生薈自二零二一年啟用以來，已為本地及非本地學生舉辦超過 50 項活動。環球學生大使計劃受到歡迎，由學生事務處管理的環球學生薈為國際學生提供支援，屬穩妥的做法。除了提供資訊和舉辦活動，理大或可考慮如何優化環球學生薈提供的活動，以進一步增強其價值。
- 5.10 研究生院為研究型研究生提供全面支援，以促進全人發展並監察學業進度。理大訂定清晰指引，確保課程的學術嚴謹性，並明確設定學術課程對學科相關技能和語文的要求。此外，學系在推動各類學科相關就業指導工作方面發揮關鍵作用，彰顯理大致力協助學生開拓事業青雲路。
- 5.11 理大設有「學習周期管理平台」追蹤系統，用於監察學生參與活動情況的有效工具。校方可更廣泛地使用有關數據，為非學術活動和學生發展的未來規劃提供依據，尤其是着眼於如何推動有不同需要的學生參與活動，以及如何配合學術課程的特定要求。
- 5.12 理大設有穩健而有效的機制，鼓勵學生參與課程發展，促進他們的福祉。根據現行的職權範圍，大學、學院和學系層面的主要委員會大多有學生代表參與，他們負責收集同學對各關注事項的意見。儘管這個過程大致穩妥，但學生成員收集其他同學意見的方式各異。在收集學生的意見後，理大會在相關委員會

會議上充分討論，並作出回應，繼而與教學和非教學部門共享有關資料，以增進他們對大學情況和變化的了解。然而，這些資料大多以報告形式載述，未必可以適時傳達給相關學生。理大可考慮訂立規範化程序，以便學生成員能迅速轉達資訊，從而與他們所代表的學生相互之間建立恆常而緊密的聯繫。

- 5.13 評審小組的結論是，理大設有全面的制度支援本科生和研究生。理大已清楚闡明對學生的期望，並向中央支援組別和教學部門提供所需資源，以便推行相關措施和服務。鑑於理大轉用學系組合為本的收生制度，以及本地高等教育界別瞬息萬變的環境所帶來的新需求，理大已修訂學業指導制度，務求提供更多樣化的活動，致力實踐全人發展的目標。此外，理大推動學生積極參與大學管治工作，確保校方可收集使用者的回饋，從而適時作出所需調整。

6. 數據搜集、分析及使用

- 6.1 評審小組觀察到理大廣泛利用各類數據評估並提升課程質素。為確保能有策略、有系統地使用數據和進行學習分析，理大已成立大學層面的數碼化轉型委員會，旨在完善其數據使用方針。
- 6.2 理大確保數據收集、分析及使用融入大學運作的各個範疇，包括策略規劃、資源分配、課程發展，以及質素保證和提升，使這些環節均以數據為本。此舉讓理大得以運用科學方法，促進全校發展，並在課程管理方面推廣實證為本做法。
- 6.3 為配合理大制定和檢討策略發展計劃及其他策略，校方採用一套統一的量性及質性學系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旨在簡化資源分配和提升學系表現。
- 6.4 理大設立數碼化轉型委員會，負責制訂數據中央管理策略。委員會最近一次會議於二零二四年二月舉行，討論圍繞優化項目及補助金管理系統事宜，同時匯報研究生院數據樞紐項目和其他相關計劃的最新進展。自成立以來，委員會每年均向校長提交報告，新近一份報告涵蓋二零二二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期間。
- 6.5 理大利用多項基準數據作為課程發展的基礎，包括從學系顧問委員會收集所得的業界意見、學生需求，以及因應社會和公眾

需要而作出的考慮。在建議開辦新課程的起始階段，校方必須掌握這些資料。

- 6.6 在課程管理層面，理大利用多種數據來源，包括學習成果數據、學生意見、學系學術顧問報告，以及取自年度課程檢討的課程統計數據。該等檢討識別優勢和弱項，促使校方就課程的學術標準採取改善行動。
- 6.7 為支援教與學，理大已投放資源提升學生記錄系統和學習分析平台，讓教師與指導老師能夠輕易取得相關學生記錄及分析數據。為協助教職員，教務處和教學發展中心舉辦工作坊，向教學人員講解如何使用學生記錄系統和學習分析平台。
- 6.8 理大於二零一五年設立大學策劃處，以加強策略規劃和決策方面的數據使用。該處於二零二一年進行重組，新訂的英文名稱（**Institutional Planning and Analytics Office**）反映其職責範疇擴大至協調全校調查和數據分析。大學策劃處致力於透過適時提供精確的資料和分析，促進持續優化，同時支援中央管理團隊在籌劃、決策及表現監察方面的工作。
- 6.9 理大採用 **Qualtrics** 共用平台進行所有全校調查，以精簡調查數據的收集和編製工作。此外，理大建立了新的互動資料分析庫，以便分析和檢視全校數據。理大亦開發了學習周期管理平台，用以整合學生的學業成績和聯課活動記錄（包括趨勢和同儕組別數據）。至於研究型研究生方面，理大正設立新的數據樞紐，以支援用作決策和質素提升的數據分析。理大採納數碼化轉型委員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提出的建議，積極構思設立研究生院數據樞紐，並於同年三月開始推展有關項目。有關設立該數據樞紐的最新進度報告，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在數碼化轉型委員會的第六次會議上提交。
- 6.10 為了保障數據管理方針完善並確保數據安全，理大設立數據管治架構，藉以訂立數據保安政策及風險評估等規程。數據管治架構的主要目的為：確立持份者的角色和責任，並界定數據方面的職責；概述數據分類計劃；訂立管理數據生命周期的架構；以及就學系內部及校外各方提出的索取數據要求正式確立審批程序，包括制定機制以釐定審批單位和一套審核準則。數據管治架構規管該校資訊系統和數據的管理、使用及保安事宜，涵蓋範圍包括定義和詮釋、數據管治體制、數據分類、數據處理

程序及索取數據要求的審批程序。此外，該架構亦包含數據處理指引、索取數據要求的範例及一份索取數據要求的表格。

- 6.11 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的策略規劃過程具前瞻性，校方採用實證為本的方針有充分理據支持，並藉着設立數據管治架構，規管數據取用。
- 6.12 儘管這個全校性架構訂定規範，讓各學系遵從一致和穩健的做法，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亦容許個別學系採用其他具彈性的做法，以便作出內部協調或滿足課程認證的要求。舉例來說，工商管理學院已設計一個專用範本，以精簡轄下學系檢視數據、進行校外基準參照和完成回饋過程的程序。此外，圖書館除了自行進行調查以收集使用者的意見外，也會使用由美國研究圖書館學會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學圖書館長聯席會提供的網上調查工具 LibQual+，用作校外基準參照。
- 6.13 評審小組留意到，理大銳意把實證為本原則融入質素保證程序，為此投放大量時間於發展和倡議工作。結果，該校得以確立以實證為本的質素提升文化。下述例子清楚說明以實證為本的實踐做法：屋宇設備工程學系於二零二一年易名為建築環境及能源工程學系。易名決定以多項數據來源為依據，包括入學統計數字、專業機構和僱主的回饋、學系學術顧問的意見，以及學生和校友的看法。該學系同時重新設計課程內容，並積極推出招生新措施，以配合學系重組。結果，課程的申請數目顯著飆升，由二零二一／二二學年的 1 510 宗增至二零二二／二三學年的 2 436 宗，當中組別 A 的申請人數增加 85%。
- 6.14 理大設立了學習分析平台，目的是精簡課程檢討和科目授課方面的數據使用程序。教學委員會負責檢視所有分析結果，然後傳達予各學系，作為重要的數據資源，以便納入年度課程檢討。校方已製備指南和範本，以鼓勵學系在年度課程檢討過程中有系統地使用數據，並制訂優化措施。另一個數據使用範疇涉及圖書館採用 LibQUAL+，這項網上調查工具由美國研究圖書館學會提供，亦獲大學圖書館長聯席會用以進行校外基準參照。
- 6.15 評審小組認為學習分析平台能切合本科課程和研究生課程需要，可供課程主任用作監察工具，讓他們利用數據制定實證為本的教與學改善措施，從而適時提升課程質素。

- 6.16 一如前文所強調，理大貫徹一致地把數據融入質素保證及提升程序中。在整個課程設計或檢討階段，各學系會向有意報讀課程的申請人、現有學生、校友和僱主收集意見，以證明有關市場需求、準僱主重視的專業適切性，以及實習和就業情況的論據屬實。評審小組發現，理大利用一系列學生表現數據，定期監察和改善每項課程，有關數據涵蓋招生及學生留校、學生達至學習成果、修畢課程比率及就業統計數字等。
- 6.17 評審小組留意到，年度課程檢討程序強調制訂改善行動和完成「回饋過程」。理大利用在學系和課程層面制訂的不同數據來源，推行相關改善措施。理大的做法令各學系定期監察課程的統計數字，並相應調整策略和做法。例如在二零二零年，會計及金融學院經評估行業需求和課程過往的招生統計數字（明顯呈下降趨勢）後，重整金融服務（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課程。為吸引品學兼優的中學生報讀有關課程，學院進行了學校探訪、又舉辦比賽、講座系列和資訊日等各類推廣活動，以應對報讀人數下降的問題。
- 6.18 理大透過大學學習成果評估計劃（二零二二年修訂），有系統地監督並評估培養畢業生素質的成效。此評估涵蓋各項學生調查及兩項基準衡量標準，即雅思國際英語測驗系統和大學學習評估。另外，校方利用理大學生學習體驗調查綜合學生意見。
- 6.19 評審小組注意到，理大檢視學習成果評估數據後，通常會因應檢視結果，就課程設計和學術支援推行優化方案。舉例而言，香港專上學院分析一項副學士學位課程的學習成果評估結果後，找到三個可予改善之處，分別是：資訊科技能力及量化技巧、解難和知識應用。為完善課程，香港專上學院提供了額外課堂及網上溫習習作、作業示例、過往試卷和特別修課工作坊，作為跟進措施。
- 6.20 理大在課程管理層面收集、分析並根據有關學生學習體驗的數據採取行動。校方採用的數據來源繁多，例如學習成果數據、來自學系學術顧問的學生意見報告，以及取自年度課程檢討的課程統計數據。該等檢討識別具體優勢和弱項，並就課程的學術標準提出改善措施。
- 6.21 理大利用數據監察和提升全校課程、學院及學系的表現。該校的質素保證程序貫徹實證為本方針，並輔以注重提升質素的文

化，例子包括學系品牌重塑、疫情期間決策、優化學習資源的使用，以及課程發展等。

- 6.22 評審小組確定，理大有系統地採用以數據為本的方式提升學生學習，年度課程檢討程序足以證明這點。該程序旨在制訂優化措施，以及確保完成整個回饋過程。校方利用學系和課程層面的各種數據來源推行改善措施，有關進度詳載於翌年的年度課程檢討報告。至於教學支援部門，由於性質各有不同，使用的匯報形式亦有差異，但其檢討方法建基於相同原則。
- 6.23 理大採用實證為本的方式來優化現有機制和程序，而且善用數據收集、分析及使用提升質素，卓有成效。由此可見，理大實證為本的質素提升文化成熟穩健。校方致力持續優化和革新現行做法，例子包括制訂年度課程檢討範本及設立學習分析平台。預期理大會進行其他提升工作，例如加強為課程主任而設的迎新簡介會，以及推動相關各方就着年度課程檢討的數據使用，進行更全面的討論，包括吸納從年度課程檢討報告挑選的良好實踐做法例子。此外，理大成立數碼化轉型委員會，以策導各項數據中央管理及互通策略，並開發新一代學生資訊系統。

7. 總結

- 7.1 理大制定以「成就未來」為題的《策略發展計劃 2019/20 – 2024/25》，而該校的策略方向與此計劃互相呼應。理大的願景與使命以五大綱領為基礎，為該校的發展路向提供指引。理大設有穩健的學術管治架構，涵蓋各教學部門，包括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教務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席，負責採用特定的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監察學術表現，這些指標為學術規劃、策略發展和資源分配提供依據。理大編製了內容全面的手冊，詳述適用於學系的機制及程序，以確保質素保證工作有效進行，並將校外基準參照和多層監察納入質素保證架構中。在訂立學術標準時，理大採用校外參考點，包括學系學術顧問、學系檢討和國際基準參照。理大開辦的學術課程中，約有三分之二通過校外評審。此外，理大正逐步推行組合為本收生制度，過渡安排已順利推行。
- 7.2 理大就課程籌劃、評審和檢討制定一致而完善的程序，包含由課程籌劃委員會發展新課程，以及由課程主任定期檢討現有課程。校內不同決策機構之間訂有清晰的職責分配，包括持續教育課程。理大採用成果為本的方針進行課程設計。校方在大學、

課程及科目層面制訂學習成果，並透過配對課程內容使之連貫一致，過程中有效結合校外參考點，亦有助推廣實證為本做法。理大委聘學系學術顧問負責與國際院校進行參照，為其課程釐定基準，而理大許多課程已通過校外專業團體評審。近期，理大引入課程學習分析報告，旨在優化持續改善的程序。校方利用該報告所得數據，包括學習成果評核和學生意見，為年度課程檢討提供依據。根據有關檢討結果，校方最近修訂了大學核心課程，並且開設人工智能、數據分析和創新及創業等學科。

7.3 理大實施全面的程序，以確保優質教學。《教學人員的聘任、晉升及續聘架構》就招聘、入職、考績和晉升各個階段載列審核準則。當中的核心準則包括教學人員對學生學習的影響和教學質素。校方亦就不同角色制定準則，準則涵蓋發展、管理和教育領導能力。新聘的全職教學人員必須完成有關理大教學方法的延伸課程。優質教學包括教學創新和校外參與，是學系層面的其中一項表現指標。理大設有學生回饋機制，包括學生意見調查問卷（科目層面的回饋，包括主動學習）、理大學生學習體驗調查（更廣泛層面的學生體驗回饋），以及在科技輔助主動學習等計劃中使用的意見調查。另外，自二零一二年起，理大把服務學習列為所有本科生的必修項目，並且憑藉這項措施獲頒「教與學策略獎」。

7.4 理大採用成果為本的教與學方針，明確釐定每個科目的學習成果和評估方法。校方以標準參照評核和相應的評核說明為依據，貫徹推行評核程序。現行評級制度於二零二零年修訂，大致切合所需。然而，在對學生評核課業給予回饋方面，教師之間的做法存在差異，值得進一步檢討。評核程序需要科目評核委員會、主考委員會和教務申訴委員會參與。內部調整確保評核課業切合目的。申訴程序穩妥，亦為學生熟知。學生對評核方法的滿意度持續上升。理大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來支援教學和評核工作。該校針對學術誠信訂立清晰指引，並推行全新匯報制度，以處理較輕微的違規行為。總的來說，理大設立貫徹一致和具透明度的制度，以保障本科課程、持續進修課程及研究生課程的學生評核工作行之有效。

7.5 理大重視學生的全人發展，並由學系和支援單位執行策略發展計劃。在學年伊始，校方通過迎新活動述明畢業生素質。理大最近於二零二三年採用單層學業指導制度，在學系層面為學生提供支援，而中央單位則向學業指導老師提供培訓和諮詢服務。研究生院負責支援研究型研究生的全人發展。理大訂定清晰指

引，確保學術嚴謹度，學系亦推動各類學科相關就業指導工作。此外，聯課活動種類繁多，有助豐富教育體驗，學生的參與大多屬自願性質。對於表現欠佳的學生，學系會提供學習計劃指導。學生事務處的團隊負責處理其他學生需要，例如輔導和協助非本地學生融入校園和社區。評審小組鼓勵各個負責部門和單位加強彼此之間的協調。理大推動學生參與課程發展，促進他們的福祉。然而，在委員會學生成員與他們所代表的學生交流方面，仍有待進一步改善。

- 7.6 理大在大學運作的各個運作範疇有效收集、分析和使用數據。量性及質性成果為本主要表現指標支援大學進行資源分配工作和提升學系表現，而業界意見、學生需求和社會需要則為課程發展提供依據。學習成果數據、學生意見和學系學術顧問的意見有助優化年度課程檢討程序。理大在學習分析平台和學習周期管理平台投放資源，務求有策略地使用數據。該校正設立新的數據樞紐，以支援研究型研究生。大學策劃處負責監督數據分析工作。數據管治架構確保數據使用連貫一致，並且符合規定。數碼化轉型委員會負責督導數據中央管理及互通事宜。理大把學生數據（包括現有學生和校友的意見）納入質素保證及提升程序中。

附錄 A：香港理工大學

[資料由大學提供]

歷史

香港理工大學（理大）始創於一九三七年，前身是位於灣仔的香港官立高級工業學院，是香港首間由政府資助，提供專上程度工科教育的院校。二戰後易名為香港工業專門學院，並於一九五七年遷至紅磡校舍，開展了香港工業教育史的新一頁。一九七二年，香港理工學院正式成立，以滿足社會對專業人才的需求為使命。一九九四年，學院獲頒授自我評審資格，正式升格為香港理工大學。發展至今，理大已是一所具規模的大學，擁有 29 611 名學生和 5 686 名教職員，在多個學科領域都處於本地及全球領導地位。

願景與使命

願景

矢志成為一所在開拓及轉移知識、提供優質全人教育方面均領先的大學，為香港、國家及世界作出貢獻。

使命

- 致力富有影響、造福世界的研究。
- 培育敏於思辨、善於溝通、富於創見、精於解難，且勇於承擔社會責任的世界公民。
- 營造讓員生志存高遠、心有歸屬、樂於以大學為榮的環境。

角色說明

理大：

- (a) 提供一系列學士學位和少量副學位的專業課程；
- (b) 致力令所有修課課程的教學達至具備國際競爭力的水平；
- (c) 在選定的學科領域內（尤其是專業和應用方面的學科）提供一些修課式研究生課程和研究型研究生課程；
- (d) 着重以應用為主的教學、專業教育和應用研究；
- (e) 致力令院校在其研究專長的範疇內具備國際競爭力；

- (f) 着重高增值的教育，以一種平衡的方法培育全面發展而具備專業能力的學生；
- (g) 與工商界、專業界別、僱主和社會保持緊密聯繫；
- (h) 在院校專長的範疇內，積極與香港、鄰近地區或其他地方的高等院校深入合作，從而提升香港高等教育的水平；
- (i) 鼓勵學術人員在他們專長的範疇內，參與公共服務、顧問研究以及與私營機構合作的計劃，作為院校與政府和工商界之間合作的一部分；以及
- (j) 以最具成效和效率的方式管理政府和私人給予院校的資源，並在有效益的情況下採用合作的形式。

管治與管理

校董會是根據《香港理工大學條例》設立的大學管治組織，由來自商界及專業界別的成員以及教職員、校友和學生代表組成。教務委員會是校內處理學術事務的最高決策單位，由校長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各學院、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學系、主要支援部門和學生的代表。教務委員會轄下設有多個學院院務委員會和常務委員會，負責監督不同政策／職能的事宜。

校長就大學的管理、紀律及行政向校董會負責，由常務及學務副校長、行政及拓展副校長、副校長、協理副校長和院長輔助；他們掌管大學各項學術及非學術事務的策劃、發展和營運。

學術架構和課程

理大共有六個學院和三個獨立學院，另設有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各學院和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由各自的院長監督，而三所獨立學院由其院長掌管，並由常務及學務副校長監督。理大現有 34 個學術單位，包括六個學院轄下 28 個學系、三所獨立學院、由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管理的兩個自資單位和一所研究生院。

在二零二三／二四學年，理大開辦 163 個授課式課程，涵蓋學士至專業博士學位，包括 67 個教資會資助的本科課程、89 個自資碩士和七個專業博士課程。此外，理大還開辦 53 個研究型研究生課程，包括哲學碩士和哲學博士學位。學科領域涵蓋工商管理、建築及環境、工程、人文學科、醫療及社會科學、科學、設計、時裝及紡織，以及酒店及旅遊

管理。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另開辦 36 個副學士及高級文憑課程和 30 個榮譽學士學位銜接課程，涵蓋類似的學科領域。

教職員及學生人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月，理大有 90 名副學位學生、16 313 名本科生和 1 362 名研究生修讀教資會資助課程，另有 11 846 名學生修讀自資課程。教學人員共有 2 162 人，當中包括 1 555 名全職教學人員及 607 名兼職及短期合約教學人員。同期，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有 12 231 名學生和 253 名教學人員。

收入

在二零二二／二三學年，理大的綜合經費收入合共 90.05 億港元，當中 45.071 億港元（50.1%）來自政府資助，44.979 億港元（49.9%）來自學費、課程收入、利息及淨投資收入、捐贈、附屬服務及其他收入。

附錄 B：理大對核證結果的回應

香港理工大學（理大）歡迎質素保證局（質保局）的質素核證報告結果，並感謝質保局評審小組嚴謹的審查和正面的評價。我們很高興評審小組確認理大擁有「重視質素、依從標準的風氣」、「清晰的管治制度」和「穩健的質素架構」，使學生體驗與教育目標掛鉤，保障了標準和質量，並促進各級學術課程的持續改進[第 1.26 段]。我們樂見評審小組認為我們的策略發展計劃過程「具前瞻性」，而我們實證為本的做法「有充分理據支持」[第 6.11 段]。我們對評審小組認同我們將收生制度轉為組合為本的策略「擴闊理大學生的學習途徑」感到鼓舞[第 1.26 段]。

正如評審小組觀察那樣，理大對其學術單位保持「強而有力的學術管治」，「持續有效地監察並提升」學術標準和質素[第 1.5 段]，並通過校外基準參照和實證為本方法，不斷完善架構[第 1.26 段]。質素核證報告提及兩個有顯著改善的程序，即年度課程檢討（APR）和學系檢討。兩者均被認為是「穩妥完善、行之有效」[第 1.12 段]，並「促使校方採取行動，作出改善」[第 1.13 段]。大學還建立了「穩妥而具效率」的風險管理架構[第 1.9 段]，並實施了一套以學系成果為本的主要表現指標。我們很高興評審小組確認使用學系主要表現指標進行有效的績效監控，以支援大學策略的貫徹落實為良好實踐做法[第 1.10 段]。

理大有效地實施了一套「一致而完善」的課程規劃、驗證和檢討程序[第 7.2 段]。評審小組認為，學術課程和持續進修課程的相關程序之間的聯繫「非常恰當」[第 2.11 段]，並認為有關方法「嚴謹」、「有系統」和「行之有效」地確保課程持續完善[第 2.12 段]。我們很高興看到，我們在改善課程和程序方面的不懈努力獲評審小組的認可。評審小組認為，本校將人工智能和數據分析（AIDA）以及創新及創業（IE）元素引入本科課程是持續修訂課程的一個好例子，足證此舉「能夠對全體員生產生深遠的影響力」[第 2.2 段]。評審小組亦對課程學習分析報告（PLAR）在持續優化學術課程方面的潛力予以肯定[第 2.9 段]。對於學系學術顧問（DAA）被確認為良好實踐做法，與其在「具備國際導向及跨界視野」和「確保課程得以持續更新和改善」的角色和成效得到評審小組的肯定[第 2.8 段]，我們深感欣喜。

理大實施了「周詳有效的策略」來檢討和提升教學[第 3.29 段]。除了行之有效的國際招聘程序[第 3.9 段]、教研指導評核機制[第 3.28 段]、教職人員培訓和嘉許流程[第 3.29 段]，大學亦投入了大量資金，改善教育基建和支援系統[第 3.23 段]，而由教學發展中心舉辦的新教師入職培訓也是不斷推陳出新和廣受好評，而研究型研究生在展開教學工

作前修畢入門課程的比率達 100%，更被形容為「一項重大成就」[第 3.10 段]。核證報告提及主動學習方法的成功實施[第 3.6 段]，讚賞服務學習計劃的優化措施與其所獲到「十分正面」的學生回饋[第 3.8 段]，以及切合後疫情時代需求的學習資源管理[第 3.29 段]，而在推行虛擬教學和人工智能應用方面取得的重大進展，更突顯了大學在適應教育環境變遷的能力[第 3.29 段]。我們感謝評審小組的評語，高度讚揚理大致力提供最佳的教育體驗，確保學生可使用最先進的設施和資源[第 3.23 段]，並提供「富有影響力」、「真實」、「令學生獲益良多」的學習體驗[第 3.8 段]。

理大在學生評核方法方面不斷求進。評審小組確認，與評核相關的指引「清晰詳盡，並納入質素保證程序」[第 4.1 段]。成果為本和標準參照的評核方法「在大學所有層面順利推行，教授和學生對此均有透徹理解」[第 4.3 段]。本校亦採用了各種工具和方法來促進和保障學術誠信[第 4.10 段]。評分調整程序「相當穩妥」、「設計連貫且妥善」[第 4.6 段]。學生對評核方法的滿意度持續上升[第 7.4 段]。我們感謝評審小組提出關於向學生提供評核意見的建議[第 4.9 段]，並會尋求加強做法一致性的途徑。

理大提供了多元化的聯課活動，以支援學生的全人發展，這些活動「不但安排妥當，亦深受學生歡迎」[第 5.8 段]。修課式課程的學生可透過學系為本的學業指導系統得到持續支援，而研究型研究生則從研究生院得到「全面支援」[第 5.10 段]。評審小組的結論是「理大設有一個全面的制度支援本科生和研究生」[第 5.13 段]，以及一個「穩健而有效」的機制來鼓勵學生參與課程發展和促進學生的福祉[第 5.12 段]，對此我們尤感欣慰。同時，我們感謝評審小組就提升學生在學業指導的參與度所提出的建議[第 5.4 段]，我們已採取相應的改進措施，並取得相當成果。我們將繼續全力跟進評審小組的各種建議。

實證為本的質素提升是理大近年眾多發展的核心。我們樂見評審小組對理大將實證為本的原則融入質素保證過程的努力予以認同[第 6.13 段]。評審小組觀察到「理大在大學各個運作範疇有效收集、分析和使用數據，當中涵蓋大學策略規劃、資源分配、課程發展，以及質素保證和提升」[摘要第 6 項]，並有效地運用調查和意見回饋「可滿意地讓學生學習獲得改善和進一步發展」[摘要第 3 項]。核證報告特以年度課程檢討範本和學習分析平台為例，見證本校「有系統地採用以數據為本的方式提升學生學習」[第 6.22 段]，並「致力持續優化和革新現行做法」[第 6.23 段]。對於評審小組的結論，肯定理大以實證為本的質素提升文化「成熟穩健」[第 6.23 段]，我們感到欣慰。

理大視質素核證為一個促進反思和質素提升的寶貴機會。我們非常珍惜這次與廣大學術界同仁交流的機會，評審小組專業和互勉的態度，使這次質素核證既有公信力且具實效。我們再次感謝評審小組對理大學與教各方面的讚揚和富建設性的意見。這次質素核證的正面結果，對我們是一個莫大的鼓舞，並會勉勵我們在未來日子繼續努力，致力提升學生在理大的學習體驗。

附錄 C：簡稱

教資會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理大	香港理工大學
資歷架構	香港資歷架構
質保局	質素保證局

附錄 D：理大質素核證評審小組

評審小組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高等教育顧問及
創作藝術大學
前副校長

Mark HUNT 教授，FRSA（小組主席）

赫羅納大學
商業管理及產品研發系教授
Martí CASADESÚS FA 教授

香港城市大學
生物醫學系和材料科學及工程系分子醫學講座教授
鄭淑嫻教授

香港科技大學
署理學務長及
生命科學部、化學及生物工程學部及公共政策學部教授
周敬流教授

核證統籌員

質保局秘書處
Alan WEALE 先生

附錄 E：質保局的工作目標、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

質素保證局（質保局）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正式成立，是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轄下的半獨立非法定組織。

工作目標

質保局的工作目標是：

- (a) 確保由教資會資助大學頒授的所有副學位、學士及深造學位課程（不論是否受教資會資助），其教育質素得以維持並有所提升，同時兼具國際競爭力；以及
- (b) 鼓勵各大學在這範疇有更卓越表現。

職權範圍

質保局的職權範圍包括：

- (a) 就香港高等教育界的質素保證事宜及應教資會要求就其他相關事項向教資會提供意見；
- (b) 應教資會要求就大學的質素保證機制及課程質素進行檢視和核證，並就此作出報告；
- (c) 在香港高等教育界促進質素保證工作；以及
- (d) 在高等教育範疇，協助發展及推廣質素保證的良好實踐方法。

成員名單（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Jan THOMAS 教授（主席）	梅西大學校長
Simon BATES 教授	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副教務長及協理副校長（教與學）
陳偉佳博士，MH	香港浸會大學附屬學校王錦輝中小學總校長
馮志雄教授	香港科技大學協理副校長（教學）
Chris HUSBANDS 爵士教授	雪菲爾哈倫大學前校長
李娟教授	香港城市大學協理副校長（內地策略）
Marilee LUDVIK 教授	聖地牙哥大學教務長辦公室學術效能總監及領導與教育科學學院實務教授
謝小玲女士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工商金融部總經理
邱霜梅博士，SBS，JP	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前主席
當然委員	
鄧特抗教授	教資會秘書長
秘書	
梁思灝先生	教資會副秘書長（1）